



证券代码：002213

证券简称：大为股份

公告编号：2023-133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为股份”）于2023年4月26日、2023年6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为保证经营活动中融资业务的正常开展，提高经营效率，结合公司2023年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及子公司（含并表公司，下同）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并购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融资租赁、贸易融资、远期结售汇、保理业务、票据池业务、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营运资金周转及与业务相关的投资业务，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并在该额度范围内，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为上述融资办理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等手续。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适用期限为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授信额度之前，在该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详情参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2023年6月2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公司于2023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结合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决策效率，以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董事会同意在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信额度基础

上增加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 亿元。本次增加授信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如下：

公司及子公司（含并表公司，下同）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并购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融资租赁、贸易融资、远期结售汇、保理业务、票据池业务、票据贴现等，综合授信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营运资金周转及与业务相关的投资业务，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并在该额度范围内，根据金融机构要求，为上述融资办理相关资产的抵押、质押等手续。

上述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适用期限为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授信额度之前，在该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公司资金需求与金融机构确定具体融资形式及担保条件等及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大为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2 月 19 日